

计算机与通信工程学院博士、硕士申请提前答辩的规定

一、博士申请提前答辩

为了保证申请学位论文提前答辩的博士研究生的培养质量，经学院学位委员会充分讨论决定，在符合“北京科技大学关于博士研究生申请学位发表学术论文的规定”的基础上，学院的博士研究生申请提前答辩的条件如下：

经导师同意推荐后，满足以下条件中的任意两项：

(1) 发表的论文含中国计算机学会推荐 A 类英文期刊或国际会议长文 1 篇；

(2) 获得省部级及以上科技奖励（个人有排名）；

(3) 获得授权国家发明专利，并实现专利转让，或取得国际发明专利。

该规定自 2021 年 7 月开始执行。

二、硕士申请提前答辩

根据校研发〔2019〕13 号，达到学院推荐优秀硕士论文条件，即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：

(1) 在一级学会学报级刊物或中国计算机学会推荐的 B 类以上国际会议，以第一作者(或导师为第一作者，本人为第二作者)发表(或录用)论文 1 篇；

(2) 本人为主要完成人的国家发明专利（授权专利优先）或软件著作权 2 项以上。

2+2 辅导员达到学院规定的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条件,可申请提前答辩。